**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說明同意書**

**台灣諾和諾德藥品股份有限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八條 規定，告知下列事項，請您仔細詳閱：**

1. **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為了解藥品上市後經大規模廣泛臨床使用下，所衍生的藥品安全問題，以便即時採取必要的措施，減少傷害的產生，依「藥事法」第45條之1，及行政院衛生署訂定之「藥物安全監視管理辦法」、「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藥品優良安全監視規範」之規定，藥商應收集、評估、與研究藥品安全相關資訊，善盡不良反應通報責任，以協助建構適合國情之藥品優良安全監視及查核系統，故有必要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進行藥品不良反應案例之收集、評估及彙整與分析、藥品安全及科學評估及品質等特定目的之用，並定期進行資料的所有模式分析。**

1. **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

**與使用藥品有關之資料，如性別、年齡、身高、體重、疾病史、過敏史、家族病史、就醫紀錄、健康行為調查、藥物、實驗室數值、影像學報告、診斷碼等。**

1.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所需保存期間內，得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1. **個人資料之提供**

**請依接下來填載之項目需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公司申請補充或更正。**

1. **個人資料之保護**

**所有有關您的個人資料都會保存於本公司之全球安全資料庫，並進行加密保存，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如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公司將於查明後以電話、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1. **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

**因您提供之藥品不良反應個人資訊，本公司為履行法定義務，須提供給行政院衛生署，以協助建構適合國情之藥品優良安全監視及查核系統，故若您於提供前開資訊給本公司後欲查詢、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或刪除，請告知本公司，本公司將協助您依衛生福利部個資當事人行使權利作業程序申請辦理。**

1. **本同意書之效力**

**您已仔細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的內容，請與台灣諾和諾德聯繫以進入通報流程，謝謝您。**

**電話：02-23772566**

**電子信箱：**NN-TWTP@novonordisk.com